

附件 2:

合法性审查事项目录清单（二）

——合同协议

定义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同协议，是指由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公民、法人、其他组织或者其他行政机关协商签订的各类合同，包括行政协议、民事合同、框架性合作协议等。		
序号	事项名称	具体事例	法律依据
1	为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公共服务与其他当事人签订的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卫市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
2	向社会购买服务合同	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合同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卫市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等
3	公用利益的特许经营合同	与城市供水、供气、供热、公共交通、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行业企业，依法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卫市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
4	招商引资合同	通过招商引资签订的框架协议、合同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卫市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
5	行政征收、征用、补偿、委托合同	依法与行政相对人签订的征收、征用、补偿等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6	其他合同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下属事业单位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卫市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等